

# 北海市银海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MB15779220251

采购单位（甲方）北海市银海区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 采购计划号YHJC2024-G3-00353

供应商（乙方）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编号2025-2027年银海区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编号：BHJC2024-G3-030062-BHSY）

签订地点银海区政府第二办公区 签订时间2025年2月1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恪守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双方作如下约定：

1. 本项目相关文件如下：

- (1) 本合同与补充合同（包含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投标文件；
- (5) 其他附属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甲方将北海市银海区纳入此次采购范围内的环卫一体化工作交给乙方，乙方按甲方的要求和标准组织清扫保洁、垃圾清运转运、环卫设施设置、垃圾分类等工作，并接受甲方的指导、监督和检查验收。甲方按合同约定付费。

4. 乙方承诺按投标文件和合同约定、相关法律法规实施本项目。

5. 甲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 第一条 项目基本信息

1.1 项目名称：2025-2027年银海区环卫一体化服务

1.2 作业内容、作业量：2025年市场化总保洁面积 975.6730681 万平方米（南珠大道以西建成区区域，包含银滩大道整段），其中：主次干道保洁面积 666.8520341 万平方米，村镇道路（城中村）保洁面积 54.7438 万平方米，绿地景观工程保洁面积 17.637631 万平方米，退红线公共区域保洁面积 44.48188 万平方米，海滩保洁区域面积 64.441 万平方米，港池保洁区域面积 48.52 万平方米，镇区、村委社区保洁面积 60.28 万平方米，北海高新区保洁道路面积 12.6 万平方米，银滩镇南珠大道以西区域保洁面积 76.0338 万平方米，口袋公园保洁面积 6.116723 万平方米。40 座公厕的运营管理维护及粪便抽运工作。（沙滩、港池垃圾量日常约 6 吨每天，西南风等气象问题，约 10 吨~12 吨每天。水域保洁约 50 万平方米，需要中标人配备船只。清运垃圾作业保洁范围是整个银海区（四个镇区域）。银海区垃圾包含福成镇、平阳镇垃圾，一年大约 16.4 万吨。除了有明确的管理责任人以外的公园，其余公园、公共区域都属于本次采购范围内）。

1.3 作业服务方式：乙方就本项目在北海市银海区设立专门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承继乙方全部义务，由乙方和项目公司承担连带责任。项目公司提供环卫作业服务，不得转包、分包。1.4 作业服务质量和考核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 1。

1.5 项目服务期限：3 年，分三个合同周期，每个合同周期为一年。每个合同周期内，乙方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考核标准，如年终考核评价未达到采购人要求，甲方将不再进行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甚至有权随时按照考核管理办法终止合同。符合甲方考核要求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本周期的合同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止。

## 第二条 项目前期条件

2.1 本合同签署前，甲方应当负责按《招标文件》列明的作业范围，以及道路、果皮箱、公厕、中转站等作业服务项目的具体位置向乙方的授权代表进行现场指认及预移交。协议签署当日甲方应将作业服务项目及相关物资材料移交给乙方的授权代表。

2.2 双方约定，为实施本项目，应在北海市银海区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由乙方出资设立；甲方应予以必要配合，协助项目公司设立并获取与经营相关的必要行政许可与资质。

2.3 在签订合同前，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 2%履约保证金，待服务期满后，乙方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于 20 个工作日内审核并无息退还。**鼓励企业以保险、保函等替代现金缴纳保证金。**

2.4 项目公司成立后 5 日内，双方应与项目公司签署补充协议，由项目公司承继和享有本协议项下乙方的全部权利义务，按照本协议约定开展经营提供相关环卫作业服务。

##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本项目作业服务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作业项目、作业任务量计算，年度服务费按照 64982101.72 元/年，5415175.14 元/月。作业服务费根据甲方对环卫作业的考核结果，每月结算支付一次。

3.2 作业经费具体支付按下列程序执行：

(1) 乙方应当在付费月份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制作申请付费表上报甲方；

(2) 甲方应当在收到申请表格之次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审核后次月 28 日前完成上个月服务费的支付，支付前乙方须提供有效发票。

##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4.1 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约定的考核检查办法对乙方的环卫作业进行月度考评，考核标准和检查办法修改时，乙方应按照新的标准及检查办法及时调整作业方案并在合理时间内达到新的标准。

4.2 在运营过渡期内甲方如发现乙方组织不当、计划不落实、管理不严，未按环卫方案投入人员、机械设备（工具）导致环卫质量达不到本合同规定标准时，有权提出书面整改意见。乙方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逾期视为违约。在过渡期后甲方如发现乙方组织不当、计划不落实、管理不严，未按环卫方案投入人员、机械设备（工具）导致环卫质量达不到本合同规定标准时，直接按照考核标准进行扣分。

4.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用工情况进行检查，甲方不承担任何由于乙方未办理劳动关系手续而产生的责任。乙方调整本项目主要负责人须征求甲方意见，并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整。

4.4 甲方有权建议乙方撤换不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或不按书面整改意见整改的管理人员和环卫工人。

4.5 遇重大活动或检查突击性任务需要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做好环卫保障工作。

4.6 甲方应当加强对临街建筑工地、商家店铺、摊点、住宅小区、公共设施及公共场所和辖区单位的管理及其他协调工作，为乙方作业创造条件；当上述管理和协调工作超出甲方职权范围时，甲方应当主动协调有关管理或执法机构予以处理，或者上报至市政府，不得推诿。

4.7 甲方应提供指定的垃圾处理场所，并保证其无偿接收垃圾。

4.8 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并保证乙方免于承担因甲方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4.9 甲方应向乙方及时支付服务费。

4.10 甲方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第五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5.1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按月支付环卫服务费用。

5.2 乙方按双方约定在调价窗口期或满足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调价条件时有申请调价的权利。

5.3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根据所承担的服务内容，按实际上岗人数自行到有关部门申办用工手续、员工社会保险等相关手续，与公司员工确立合法的劳动关系，规范用工行为，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5.4 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组织的本合同约定服务范围内的工作任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所分配的工作。对于服务范围外的突击性任务、迎检任务及其他应急任务，应尽全力给予配合。

5.5 乙方须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和广大市民的监督、检查、管理。

5.6 乙方须落实安全生产和防火措施，为上岗工人购买统一的工作服、人身意外保险，并对环卫工人在工作期间发生意外伤害事故负责，确保安全作业。若乙方在岗员工发生任何意外，乙方全权负责事故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一切费用。

5.7 乙方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5.8 乙方可根据现场作业情况，以机械化作业替代人工，优化作业配置。

5.9 乙方要每月 28 日前按时足额支付上月环卫工人工资，如出现欠薪情况，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或对乙方进行处罚。

## **第六条 项目车辆与设备**

6.1 本合同签署后，乙方应按照承诺新购置一批车辆和设备，乙方应对其购置的车辆和设备负责，所配备的车辆、环卫设备品牌必须为国内一线品牌，环卫作业车辆新车率占比要达到 80%以上。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其购置的车辆和设备的证明文件，购置的车辆和设备应满足本项目的作业能力标准。

6.2 鉴于甲方部分环卫车辆仍具有适用性，本合同签署后，甲方原有的环卫车辆、其他设备以及新购买的车辆设备和其他环卫设备由乙方租赁使用。租赁车辆设备的种类由双方协商确认，车辆及其他环卫设备的价值由双方聘用第三方中介机构（须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认定）进行评估，租赁价格将参照资产评估值协商确定，双方另行签署租赁协议。评估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为乙方项目公司开具相关发票或行政收据。甲方应提供车辆设备产权证明及车辆行驶证；对于甲方提供的无产权证明或未经挂牌或不符合使用条件的车辆，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6.3 乙方基于本项目所新购置的材料、设备、车辆等资产归属于乙方所有，必须专用于本合同项目，保证项目的正常作业；乙方向甲方租赁的环卫车辆等资产仍属于甲方所有，乙方有使用权。若因租赁车辆发生事故、违章等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赔偿责任。

6.4 甲方发现乙方使用不合格材料或设备，应及时要求乙方立即进行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5 甲方现有的银海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车辆停放场地等，乙方如需使用，需向甲方租赁，租赁价格及方式双方另行签署协议予以明确。

## **第七条 项目运营**

7.1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标准制定作业安全操作规程，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设施，加强对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并发放劳动保护用具。

7.2 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应遵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履行合同约定环境保护义务，并对违反法律和合同约定义务所造成的环境破坏、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负责。

7.3 环卫作业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的，乙方应立即通报甲方，同时乙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如实地向有关部门报告事故发生的情况，以及正在采取的紧急措施等。

7.4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履行重大节日、重大社会活动、异常恶劣气候、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事件的应急职责，编制应急预案、培训相关人员并报送甲方备案。

7.5 环卫服务质量考核按合同约定考核标准执行。

环卫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考核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或返工，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由乙方承担。

7.6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建立完善的质量检查制度，提交环卫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文件，包括管理公司组织和岗位责任、管理人员的组成、质量管理程序和实施细则等，报送甲方备案。

7.7 乙方应加强对作业人员的质量教育和技术培训，定期考核作业人员的劳动技能，严格执行规范和操作规程。

7.8 甲方有权对环卫服务进行规范检查、随机抽查、明察暗访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检查。乙方应为甲方的检查提供方便。

## **第八条 任务量及价格调整**

8.1 在服务期内，生活垃圾收运量，自接收之日起，每月清运量按 450 吨/日先行进行结算，每年度服务期最后一个月对年度实际清运发生量进行核算，按实际发生清运量多退少补。

8.2 每年增减的道路清扫保洁、公厕保洁、海岸线保洁、港池海面保洁服务等，自接收之日起，按照实际服务内容进行核算。

8.3 合同服务期内，保洁面积及范围的增减单价按照一级道路 5.35 元/平方米·年、二级道路 4.33 元/平方米·年、三级道路 2.36 元/平方米·年，公厕按照 50000 元/年·座计算，垃圾清运按照 134.64 元/吨计算，建筑垃圾清运按照 60 元/m<sup>3</sup> 计算，需经过银海区政府讨论通过后予以增减，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8.4 非定期调整

双方约定，当出现以下情形时，双方应即刻进行协商，经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执行，不受每年调整一次的限制。并自乙方提出调价申请之日起执行新的服务费标准：

(1) 服务期间内，当需要提高作业考核标准或要求乙方增加设备及基础设施投入时，双方应根据服务成本的增加及投资的增加额度即刻重新调整服务费用。

(2) 服务期间，国家新的税收政策颁布执行，影响乙方服务成本的。

## **第九条 验收标准（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9.1 验收标准：①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②按照《北海市银海区环卫一体化项目工作质量考评办法》进行验收。

9.2 本项目为分期实施的采购项目，乙方应该整理好各阶段的考核情况表交予甲方，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9.3 乙方租赁甲方的车辆设备，其中车辆在使用过程中维修保养等材料也作为验收依据之一，车辆设备验收前一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车辆情况报告表。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招标文件约定乙方负责。

9.5 需委托第三方进行验收的，委托验收费用也应由乙方负责。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是指乙方和甲方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环卫服务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火灾、瘟疫、水灾、爆炸、骚乱、暴动、战争等其他情形。

10.2 不可抗力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收集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合同双方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由双方商定或确定。发生争议时，按争议的解决约定办理。

10.3 乙方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甲方，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如不可抗力持续发生，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交连续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28 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10.4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等后果，由合同双方按以下原则承担：

- (1) 甲方移交给乙方管理使用的中转站、公厕等，造成的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
- (2) 乙方车辆、设备的损坏由乙方承担；
- (3) 乙方承担其在岗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及其相关费用；

10.5 不可抗力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10.6 合同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应撤离服务现场。合同解除后的付款与补偿，双方参照第十二条的约定进行确定。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除不可抗力外，双方有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均应承担违约责任。

11.2 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属于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1) 乙方保洁服务质量违约

因乙方单方原因，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对服务费进行扣减。

(2) 乙方用人方面违约

乙方对其人员负有监管职责，因乙方违反劳动法规定，致使其人员不能正常工作而造成严重社会后果，拒不整改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追究其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3) 履约主体违约：

服务期内，乙方擅自将服务项目分包、转包或挂靠的，一经查实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出限期整改通知，乙方如未能在整改期限内完成收回分包/转包整改的，甲方有权追究其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4)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11.3 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应提前与甲方协商解除合同。

11.4 甲方的违约情形：

(1) 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逾期 90 天未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属于违约。除应继续履行支付义务外，以逾期未付金额为基数，按银行利息的标准向乙方缴纳违约金。

(2) 甲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影响乙方正常服务或使乙方未能完成规定服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赔偿。

(3)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 第十二条 项目的终止与退出

12.1 甲方应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向乙方发出期满终止合同书面通知，通知应说明合同期结束时间和环卫工作交接的具体内容。交接内容包括人员的安置方案及车辆、设备、设施、数据资料等的交接工作。

交接时，双方应做好车辆、设备的评估和产权转让交易工作。

甲方及乙方在发出、收到通知时，及时清算双方的债权债务并进行资金结算。

甲方移交给乙方，运营管护的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设施、设备等）、公厕等，合同期满后，乙方移交回时，须达到正常使用条件。

12.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当下列原因发生时，本合同的一方或双方可根据合同的约定的条件和程序，提出对本合同提前进行终止：

(1)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基础法律或社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无法履行，或履行已无意义的；

(3) 本合同的一方发生重大违约行为，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4) 缔约双方协商一致，决定提前终止本合同的；

(5) 乙方或项目公司宣告破产清算或解散的；

(6) 本合同另有约定的。

12.3 重大违约，是指合同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违反合同约定，且在一定期间内无法提供合理的补救，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继续履行合同已无意义的行为和事实。

甲方重大违约事项

(1) 甲方制定地方政府规章或地方性法规排除乙方合法权利的；

乙方重大违约事项

(2) 项目公司持续违规运营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3) 项目公司无故拒绝提供服务，持续达 5 天的；

(4) 连续三个月考核评分低于 73.99 分。

(5) 在运营服务期间擅自将承包权转让或分包他人。

(6) 突击性任务及迎检活动，突发性事件如道路污染和自然灾害如台风暴雨等要及时清理现场，各种重大活动（包括国家、自治区、市大检查）及重大节假日等，3 次环卫作业质量不达标。

(7) 其它。

12.4 当合同约定的乙方重大违约事由发生时，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解约通知。乙方接到解约通知后，须做好撤场准备。

12.5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提前）终止，工作尚未移交前，乙方应按环卫管理考核标准继续进行环卫服务，保证服务区域内的环境达标，直至工作移交至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

12.6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工作移交结束后，除了经甲方同意继续留用的人员、车辆、设备外，其余的人员、车辆、设备均应撤离工作场地。

双方一致同意继续留用的车辆、设备；由甲方按照第三方评估价格购买，双方签署购买合同。

12.7 本合同（提前）终止时，甲方应提前积极按程序公开选择新的服务商，同时，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及付费义务；乙方应积极做好配合移交工作。

12.8 因乙方发生重大违约导致合同提前终止的，甲方不予补偿，过渡期间服务费用以合同金额的 70% 计发。

12.9 当本合同提前终止时，甲方移交给乙方，运营管护的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设施、设备等）、公厕等，合同期满后，乙方移交回时，须达到正常使用条件。

###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办法

13.1 甲方和乙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提出方应将协商事项、请求内容以及协商时间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对方；协商相应方应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回复，商定谈判时间、谈判人员及谈判期限。

协商双方应当本着兼顾社会公共利益和投资人投资权益的原则平等展开协商，协商期限原则上应限制在协商开始后连续 15 个工作日内。

13.2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者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下列方式解决：

任何一方均有权向 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 起诉。

13.3 在提请起诉前，以及在诉讼过程中，甲方和乙方均可共同努力友好协商解决争议。

13.4 诉讼期间项目各方对合同无争议的部分应继续履行；除法律规定或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以发生争议为由，停止项目运营服务、停止支付服务费等项目运营支持工作或采取其他影响公共利益的措施。

13.5 协商双方对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北海市银海区财政局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北海市银海区财政局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第十五条

15.1 本合同一式伍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北海市银海区政府采购中心一份，甲乙双方各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5.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签订合同当日采购人须将政府采购合同送银海区政府采购中心备案，并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并完成合同公告。

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计划管理系统”录入合同进行备案。

甲方（章）  2025年2月12日	乙方（章）  2025年2月12日
单位地址：北海市江苏路银海区政府第二办公区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 工作质量要求

### 银海区城区环卫作业

#### (一) 道路综合清扫保洁作业

##### 1. 作业时间安排

道路清扫保洁实行 18 小时（5:00—23:00）巡回保洁，在保洁时间内做到 2 次普扫，即在 5:00 至 7:30 内完成第一次普扫，在 12:00 至 14:30 内完成第二次普扫，其余时间巡回保洁。重要道路实行 24 小时保洁。

##### 2. 道路综合清扫保洁质量标准

(1) 一级、二级、三级道路路面和人行道达到“十无”、“六净”。“十无”即无果皮、无纸屑、无塑料袋、无砖瓦石块、无痰迹、无裸露垃圾、无污水、无杂草、无人畜粪便、无动物尸体等杂物；“六净”即车行道人行道绿化带净、建筑物墙角(含 2 米以下墙体)净、树根净、电线杆底净、路牙石净、栏杆底净。

(2) 硬底化的道路或人行道上无杂草。

(3) 车行道、人行道、下水道口、栏杆底等泥沙和积水清扫及时，无积存现象。

(4) 清扫保洁所产生的垃圾、泥沙无扫入绿化带或下水道等现象。

(5) 垃圾桶（箱）、果皮箱、废物箱体外无明显污迹、积尘，箱体周围地面无堆积垃圾、污渍、鼠痕鼠迹等。

(6) 及时收集作业垃圾并运到指定的垃圾收集站、中转站或垃圾场，不能将其倒入果皮箱、居民生活垃圾收集容器等。

(7) 拾捡绿化带的生活垃圾和杂物与道路保洁同步。

(8) 严禁在道路、空地等非焚烧垃圾场所焚烧垃圾。

(9) 道路附属设施（2 米以下范围）灯杆、护栏、公交站等清理擦洗与相连接的道路保洁同步。

(10) 道路路面的建筑垃圾、渣土以及绿化垃圾清扫及时，无积存情况。按要求清运至指定处理点。

#### (二) 桥梁、河道、河渠清扫保洁作业

辖区桥梁（含人行上下阶梯）、河道、河渠的清扫保洁质量标准与相连接的道路清扫保洁等级标准相同，所属的阶梯、扶手、栏杆干净，墙面两壁无明显污物，无小广告等。

### （三）公共区域场所清扫保洁

公共区域场所（不含设置有专门管理机构负责环境卫生工作的公共区域场所）的清扫保洁；设置有专门管理机构负责环境卫生工作的公共区域场所清扫保洁工作，由其管理机构或使用机构负责。

#### 1. 作业时间

实行每天 18 小时清扫保洁机制（5:00 至 23:00）。

#### 2. 作业质量标准

（1）公共区域场所的绿地、花坛、亭阁、假山、喷泉、水池等周边环境，保持整洁、美观，无垃圾、杂物、腐叶、悬挂污物、人畜粪便和污水。

（2）公共广场地面干净，无明显灰沙和污物，无人畜粪便。广场雕塑、广告、宣传画廊、围栏等设施完好清洁，无明显污迹。

（3）经批准设置的饮食、果品、农产品等摊位、摊点 2 米范围内无垃圾杂物和其它污物污迹，摊位整洁。

### （四）沙滩、港池海面保洁管理

沙滩、港池海面保洁（不含设置有专门管理机构负责环境卫生的沙滩、港池）；设置有专门管理机构负责环境卫生的沙滩、港池海面保洁工作，由其管理机构或使用机构负责。

#### 1. 作业时间

夏季 7:00 前，冬季 7:30 前完成一遍普扫；7:30-23:00（夏季时间）、7:30-22:30（冬季时间）来回巡检保洁。

#### 2. 沙滩、港池保洁作业标准

（1）清理沙滩、港池海面上的杂物、生活垃圾、塑料袋等，确保沙滩、港池海面整洁无杂物。

（2）严禁将保洁垃圾倒入绿化带内。

（3）严禁将保洁垃圾倒入果皮箱。

（4）每 1000 平方米内杂物 $\leq$ 8 件。

(5) 沙滩上成堆（袋）生活垃圾收集及时。

(6) 严禁将保洁垃圾倒入大海中

(7) 每日沙滩、港池海面清理的杂草、海草（藻）要实现日产日清。

(五) 机械化清扫和洒水冲刷作业标准

1. 一、二级道路每天清扫次数不少于 3 次，即 4:30 至 9:00, 14:00 至 17:00, 19:00 至 23:00，三级道路和适宜机械化清扫的背街小巷每天清扫次数不少于 2 次，4:30 至 9:00, 14:00 至 17:00。机械化清扫率高于北海市制定的标准。

2. 路面整洁，见本色，无残留垃圾，无扬尘，路牙无泥沙。

3. 清扫车作业时必须开启洒水装置，控制扬尘。

4. 一级道路和步行商业街每周清洗路面 1 次。

5. 一、二级道路每天洒水次数不少于 3 次（雨天除外），即 6:00 至 10:00；三级道路每天洒水次数不少于 1 次（雨天除外）。

6. 洒水车作业时必须开启警示信号，并控制适当的水压和车速，减少对路人的妨碍。

7. 洒水车在作业时，洒水的范围必须覆盖整个车道。

8. 清扫车和洒水车作业车速控制在 8 至 10 公里/小时。

9. 一、二级道路每天夜间冲刷次数不少于 1 次，22:00 至 6:00。

10. 一、二级道路每天机械捡拾次数不少于 3 次，8:00 至 12:00, 13:30 至 17:30。

(六) 交通护栏清洗作业标准。

1. 清洗时间

机械作业 5:00 至 11:00, 14:00 至 18:00，人工作业 7:00 至 11:00, 15:00 至 18:00。

2. 作业标准

交通护栏（含宣传牌、防撞警示桶、靠右警示桩、反光柱、人行横道警示桩、禁令标志）无污迹、见护栏本色等。

(七) 公厕运行管理

## 1. 作业时间

实行 16 小时（开放时间 6：00-22：00）保洁制，7:00 前和 15:00 前各完成一遍清洗，其余时间巡回保洁。

## 2. 公厕保洁标准

（1）公厕内采光、照明和通风良好，无明显臭味，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离板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无乱张贴小广告，墙面光洁；地面无污迹、污垢、积水，马赛克、瓷砖光洁；公厕外墙面整洁。

（2）蹲位整洁，大便槽两侧无粪便污物，槽内无积粪，洁净见底；小便槽（斗）无水锈、尿垢、垃圾，基本无臭；沟眼、管道保持畅通。

（3）公厕内照明灯具、洗手器具、镜子、挂衣钩、烘手器、冲水设备等完好，无积灰、污物。

（4）公厕外部环境整洁，无乱堆杂物，保洁工具放置整齐。公厕四周 3-5 米范围内无垃圾、粪便、污水等污物；设有醒目标志牌，方便群众就厕。

（5）定时喷洒灭蚊蝇药物，有效控制蝇蛆孳生。

（6）公厕化粪池与出粪口设有盖板，无破损凹陷。

（7）公厕内外工具、用品摆放整齐，严禁乱拉、乱挂、乱堆、乱放物品；内外墙体无乱张贴现象。

（8）定期清理化粪池，粪便不满溢，粪便密闭化运输。

## （八）生活垃圾收运转作业

### 1. 生活垃圾收运转作业安排

生活垃圾收运作业采取分区包干责任制，作业时间：5:30-10:30，14:30-23:00（特殊情况除外）。

### 2. 垃圾收运作业标准

（1）城市主干道的垃圾每天收集 3 次，重点繁华地段的垃圾每天收集 4 次，次干道和小街巷的垃圾每天收集 2 次。

（2）居民生活垃圾定时收集，每天不少于 2 次，无堆积、无漏收；单位生活垃圾收集按时，无积压，不腐烂发臭。废旧家具设指定地点存放，用专用车辆定期运输。

（3）垃圾收集容器按规范标准设置，摆放整齐，无残缺、破损，垃圾收集容器加盖封闭，外体干净。设置点周围 2-3 米内整洁，无散落、存留垃圾和污水。

(4) 生活垃圾全部实行容器收集，单位、封闭式小区实行分类收集，其他居民区逐步实行分类收集。

(5) 容器内垃圾收集及时、无满溢和散落，定时清洗箱体。人工装卸垃圾操作文明，扬尘、污染小。

(6) 收集作业场地清理及时，车走地净，可移动式垃圾容器复位及时。垃圾直接送至指定的转运站或处置场，严禁在路边分选垃圾。

(7) 地面(含桥梁、天桥、地道)清扫的垃圾收集和运输及时，无遗漏，无堆放在路边。

#### (九) 垃圾转运站运行管理

##### 1. 作业时间

垃圾转运站 1 座，开放时间为全天候 24 小时。

##### 2. 垃圾转运站作业标准

(1) 转运站设有防尘、除臭、防污染扩散及污水处置等设施。转运站内外场地整洁，无散落垃圾，无堆积杂物，无污水。室内通风良好，无恶臭，墙壁、窗户无积尘、蛛网。站内设有规范标志牌，并公布站点名称、作业时间、投诉电话。

(2) 进站垃圾当日转运，日产日清，站内无积存垃圾。装运容器加盖密封，无积垢，无吊挂垃圾，无撒漏。

(3) 露天临时转运场垃圾堆放有序，配套有降尘措施，垃圾转运及时，场地保持清洁。

(4) 垃圾收集站(点)经常喷洒消毒、除臭药物和投放除“四害”药物。“四害”密度达到以下标准：每站(点)苍蝇活体少于或等于 3 只；无老鼠活体或鼠迹出现；蟑螂活体少于或等于 2 只。

(5) 场地设有专人管理，工具、物品置放有序整洁。

#### (十) 垃圾运输车辆(包括机动车辆和非机动车辆)作业标准

1. 车容整洁，车况良好，车牌号码完整，车门喷印有单位名称、标志清晰，车体外部无污物、灰垢和夹带垃圾。

2. 垃圾实行密闭化运输，运输过程中无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无超重、超高运输，车辆清洗及时干净。

3. 按指定地点装卸垃圾，不得乱倒、乱卸垃圾。

#### (十一) 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收运管理

## 1. 作业时间：

7:30-11:30, 13:30-17:30, 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延长。

## 2. 标准及要求

(1) 装卸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时, 车辆不占道, 不妨碍交通, 注意避让行人、车辆。

(2) 确保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收运日产日清, 员工必须按时收集、收运, 不得长时间堆积、满溢, 影响市容环境。每次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收集作业完成以后, 将周边地面清扫干净, 做到车走地净, 无散落零散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

(3) 在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运输过程中无扬、撒、拖挂现象, 按要求直接运往指定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处理设施或存储点, 不得中途随意乱倒、乱卸、乱抛建筑垃圾。

### (十二) 应急保障作业要求

1. 中标供应商实行全天候 24 小时昼夜应急值班制度, 并实行领导带班和夜间值班人员交接班制度, 成立一支 15 人应急队伍, 保证 15 分钟内响应, 确保责任到人, 工作到位。

2. 在遇到各种重大活动(包括国家、省、市大检查, 两会, 商业活动等)、重大节假日(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突发环境卫生事件、自然灾害或作业事故时, 中标供应商根据应急预案程序, 开展优质、高效、快捷的环卫作业服务。暴雨、台风过后, 16 小时之内恢复城市市容市貌。

### (十三) 环境卫生作业文明要求

1. 保洁人员配备统一的行业工作服, 印有明显的单位标志。作业时衣着整齐, 佩带反光安全标志, 规范设置作业安全警示标志。

2. 清扫保洁作业过程, 保洁人员严格控制扬尘, 减少作业污染。

3. 作业工具摆放整齐, 保洁范围内设有工具房, 作业工具必须存放在房内, 严禁占道摆放。

4. 机械清扫保洁作业避开上下班交通拥挤路段, 减少对道路交通的影响。

5. 车辆作业噪声符合国家和本市本区环境噪声标准。

各镇垃圾收运转运

### （一）生活垃圾收运转运

作业模式和安排。综合考虑集镇和农村的人口、垃圾产量、地理位置以及车辆运输能力，合理设置垃圾收集容器和垃圾收运车辆，对农村的生活垃圾采用生活转运站转运和直运模式，实现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全封闭，日产日清不落地”的目标。

### （二）作业要求

1. 镇主干道的垃圾每天收集 3 次，重点繁华地段的垃圾每天收集 4 次，次干道和小街巷的垃圾每天收集 2 次。
2. 镇居民（村民）生活垃圾定时收集，每天不少于 2 次，无堆积、无漏收；单位生活垃圾收集按时，无积压，不腐烂发臭。废旧家具设指定地点存放，用专用车辆定期运输。
3. 垃圾收集容器按规范标准设置，摆放整齐，无残缺、破损，垃圾收集容器加盖封闭，外体干净。设置点周围 2—3 米内整洁，无散落、存留垃圾和污水。
4. 生活垃圾全部实行容器收集，单位、封闭式小区实行分类收集，其他居民区逐步实行分类收集。
5. 容器内垃圾收集及时、无满溢和散落，定时清洗箱体。人工装卸垃圾操作文明，扬尘、污染小。
6. 收集作业场地清理及时，车走地净，可移动式垃圾容器复位及时。垃圾直接送至指定的转运站或处置场，严禁在路边分选垃圾。
7. 地面（含桥梁、天桥、地道）清扫的垃圾收集和运输及时，无遗漏，无堆放在路边。

### （三）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收运转运

#### 1. 作业时间

7:30—11:30，13:30—17:30，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延长。

#### 2. 标准及要求

- （1）装卸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时，车辆不占道，不妨碍交通，注意避让行人、车辆。
- （2）确保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收运日产日清，员工必须按时收集、收运，不得长时间堆积、满溢，影响市容环境。每次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收集作业完成以后，将周边地面清扫干净，做到车走地净，无散落零散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

(3) 在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运输过程中无扬、撒、拖挂现象，按要求直接运往指定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处理设施或存储点，不得中途随意乱倒、乱卸、乱抛建筑垃圾。

#### (四) 应急保障作业要求

1. 中标供应商实行全天候 24 小时昼夜应急值班制度，并实行领导带班和夜间值班人员交接班制度，成立一支 15 人应急队伍，保证 15 分钟内响应，确保责任到人，工作到位。

2. 在遇到各种重大活动（包括国家、省、市大检查，两会，商业活动等）、重大节假日（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突发环境卫生事件、自然灾害或作业事故时，中标供应商根据应急预案程序，开展优质、高效、快捷的环卫作业服务。暴雨、台风过后，16 小时之内恢复镇容镇貌。

### 七、人员、设备、劳保及机械操作工要求

#### (一) 作业人员要求：

中标供应商，根据银海区环卫作业要求，需配置城区一线作业人员不少于 800 人，镇一线作业人员不少于 100 人。（此项内容为参考性指标，中标供应商可在保证环卫工作质量下根据银海区环卫实际情况制定，但不得少于以上人员要求）

#### (二) 设备要求：

为保证作业效果，投标人须充分考虑北海市银海区环境卫生作业要求和作业环境，明确作业工艺，并合理配备车辆。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全部租赁北海市银海区环境卫生保洁现有可用的以及新购买的车辆设备，租赁价格按照采购人指定的具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价格确定，相应款项不作为服务费抵扣，直接上交当地财政。具体方式按照相关部门制订的车辆设备处置方案执行，由银海区保洁站与中标供应商另行签订租赁协议。

2. 新配置车辆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购置，投标人承诺车辆、环卫设备品牌必须为国内一线品牌，环卫作业车辆新车率占比要达到 80%以上。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北海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培训员工按照相关垃圾分类知识及购买相关垃圾分类配套的环卫设施设备及环卫车辆，垃圾清运车辆必须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要求配置专用车辆。目前银海区垃圾分类亭有 370 套，中标人最少配备 370 名督导员，督

导师可以由保洁员兼职，中标人对督导人员的培训至少一个季度一次（如有特殊情况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增加培训）；中标人每月应开展一次以上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如垃圾分类进社区等，甲方（银海区相关部门）也会安排相关资金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工作，乙方全力配合。（具体购买数量及人员数量由中标供应商按照银海区实际情况投入）。

（三）劳保配置：

中标供应商须在进场作业之日起投入足够的作业工具，自行解决道路清扫、保洁、垃圾装运、设施清洗等工作所需的日常工具和劳保用品。固定垃圾分类果皮箱、垃圾桶由中标商负责配置，采购人另做采购安排的另议。

（四）机械操作人员要求：操作环卫机械设备设施的作业人员需经正规培训并有相应的资格证，并按标准操作规范进行安全作业，禁止无证作业。

附件 2:

# 北海市银海区环卫一体化项目工作质量考评办法

## 北海市银海区环卫一体化项目工作质量考评办法

为加强对银海区环卫一体化项目工作质量考评，营造干净、整洁、优美的辖区市容环境，提升银海区的整体环境质量，特制定如下考评办法。

### 一、成立环卫作业质量检查考评领导小组

#### (一) 考评领导小组人员

为加强环卫一体化项目工作质量的检查，特成立考评领导小组，人员由银海北海市银海区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银海区保洁站、侨港镇、银滩镇、福成镇、平阳镇、承包方等单位人员组成。

#### (二) 检查考评方式

为确保质量，对环卫一体化范围内的工作质量采取定期检查和日常检查相结合的检查方式，根据检查结果核定当月的考评分数和经费，由银海区财政下拨给银海北海市银海区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后转付。评分标准为一百分制，其中定期检查占 40%，日常检查占 60%。

1. 定期检查。由银海北海市银海区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牵头，组织银海区保洁站、辖区各镇、承包方负责人等相关人员成立考评领导小组，每周一次，采取抽查和当场评分的方式对环卫一体化范围内的工作质量进行检查，并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拍照，存档、打分、考核，考核结果需由参加考核人员签字、核对。

2. 日常检查。由银海北海市银海区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组成督查组（承包方不参加）对环卫一体化范围内的工作质量进行检查、拍照、存档、打分等。

3. 以上检查情况由银海区保洁站整理存档。

### 二、考评标准

#### (一) 类别一：城市道路及公共场所作业标准

##### 1. 一级道路保洁

(1) 道路清扫保洁时间实行 18 小时 (5:00 至 23:00) 巡回保洁，在保洁时间内做到两次普扫，重点道路和公共场所实行 24 小时保洁，即 5:00 至 7:30 前完成第一次普扫，12:00 至 14:30 前完成第二次普扫，其余时间巡回保洁。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清扫保洁作业，道路长度在 50 米内扣 0.5 分，100 米扣 1 分。满分 2 分。

(2) 每 1000 m<sup>2</sup>内杂物 ≤ 6 件 (杂物包括果皮、纸屑、塑料袋 (杯)、烟蒂、痰迹、餐纸、纸盒等)，不达标扣 0.1 分。满分 2 分。

(3) 道路上 (含路面，路牙、人行道) 有连片杂草 ≥ 2 m<sup>2</sup> 的一次扣 0.2 分，管理部门发出通知后逾期不整改的加扣 0.5 分。满分 2 分。

- (4) 道路有污泥、积水、零星砖块和连片沙石 $\geq 2\text{ m}^2$ 的 1 处扣 0.3 分(下雨天除外)。满分 2 分。
- (5) 路段有连片垃圾、散装垃圾的 1 处扣 0.2 分, 袋装垃圾 1 袋扣 0.1 分。满分 2 分。
- (6) 路面有人畜粪便的 1 处扣 0.3 分。满分 1 分。
- (7) 有连片杂物滞留在花带边、雨水口的 1 处扣 0.3 分。满分 2 分。
- (8) 有垃圾、泥沙扫入绿化带或下水道的 1 次扣 0.5 分。满分 2 分。
- (9) 绿化带内有生活垃圾和杂物的 1 处扣 0.2 分。满分 1 分。
- (10) 在道路、空地等非焚烧垃圾场所焚烧垃圾的 1 次扣 1 分。满分 1 分
- (11) 道路附属设施(2 米以下范围)小广告、灯杆、护栏、公交站等清理擦洗不干净 1 处扣 0.2 分。

满分 1 分。

以上共计 18 分。

## 2. 二级道路保洁

(1) 道路清扫保洁时间实行 18 小时(5:00 至 23:00)巡回保洁, 在保洁时间内做到两次普扫, 即 5:00 至 7:30 前完成第一次普扫, 12:00 至 14:30 前完成第二次普扫, 其余时间巡回保洁。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清扫保洁作业, 道路长度在 50 米内扣 0.5 分, 100 米内扣 1 分。 满分 3 分。

(2) 每 1000  $\text{m}^2$ 内杂物 $\leq 8$  件(杂物包括果皮、纸屑、塑料袋(杯)、烟蒂、痰迹、餐纸、纸盒等), 不达标扣 0.1 分。满分 3 分。

(3) 道路上有袋装垃圾的 1 袋扣 0.1 分, 有垃圾堆积的 1 堆扣 0.2 分。满分 2 分。

(4) 路面上有人畜粪便的 1 处扣 0.2 分。满分 1 分。

(5) 道路上有污泥、积水、积沙 $\geq 3\text{ m}^2$ 的 1 处扣 0.3 分, 有杂草 $\geq 4\text{ m}^2$  1 处的扣 0.2 分。满分 2 分。

(6) 有连片杂物滞留在花带边、雨水口的 1 处扣 0.3 分。满分 2 分。

(7) 有垃圾、泥沙扫入绿化带或下水道的 1 次扣 0.5 分。满分 2 分。

(8) 绿化带内有生活垃圾和杂物的 1 处扣 0.2 分。满分 1 分。

(9) 在道路、空地等非焚烧垃圾场所焚烧垃圾的 1 次扣 1 分。满分 1 分。

(10) 道路附属设施(2 米以下范围)小广告、灯杆、护栏、公交站等清理擦洗不干净 1 处扣 0.2 分。

满分 1 分。

以上共计 18 分。

## 3. 三级道路保洁

(1) 道路清扫保洁时间实行 18 小时(5:00 至 23:00)巡回保洁, 在保洁时间内做到两次普扫, 即 5:00 至 7:30 前完成第一次普扫, 12:00 至 14:30 前完成第二次普扫, 其余时间巡回保洁。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清扫保洁作业, 道路长度在 50 米内扣 0.5 分, 100 米内扣 1 分。满分 2 分。

(2) 每 1000  $\text{m}^2$ 内杂物 $\leq 10$  件(杂物包括果皮、纸屑、塑料袋(杯)、烟蒂、痰迹、餐纸、纸盒等), 不达标扣 0.1 分。满分 3 分。

(3) 道路上有袋装垃圾的 1 袋扣 0.1 分, 有垃圾堆积的 1 堆扣 0.2 分。满分 2 分。

- (4) 道路上有污泥、积水、积沙 $\geq 5 \text{ m}^2$ 的 1 处扣 0.3 分，有杂草 $\geq 5 \text{ m}^2$  1 处的扣 0.2 分。满分 2 分。
- (5) 路面上有人畜粪便的 1 处扣 0.2 分。满分 2 分。
- (6) 有垃圾、泥沙扫入绿化带或下水道的 1 次扣 0.5 分。满分 2 分、
- (7) 有连片杂物滞留在花带边、雨水口的 1 处扣 0.3 分。满分 2 分。
- (8) 发现绿化带的生活垃圾和杂物 1 处扣 0.2 分。满分 1 分。
- (9) 在道路、空地等非焚烧垃圾场所焚烧垃圾的 1 次扣 1 分。满分 1 分。
- (10) 道路附属设施（2 米以下范围）小广告、灯杆、护栏、公交站等清理擦洗不干净 1 处扣 0.2 分。

满分 1 分。

以上共计 18 分。

#### 4. 公共场所保洁

(1) 公共场所的绿地、花坛、亭阁、假山、喷泉、水池等，经常保持整洁、美观，无垃圾、杂物、腐叶和悬挂污物、人畜粪便和污水。

(2) 公共广场地面干净，无明显灰沙和污物，无人畜粪便。广场雕塑、广告、宣传画廊、围栏等设施完好清洁，无明显污迹。

(3) 公交候车站(台)整洁，保洁质量与所在道路保洁质量标准相同。

(4) 经批准设置的饮食、果品、农产品等摊位，摊点 2m 范围内无垃圾杂物和其它污物污迹，摊位整洁，无小广告。发现 1 处不达标扣 0.5 分。满分 3 分。

(5) 市区桥梁(含人行上下阶梯)、河道、河渠的保洁质量标准与相连接的道路相同。阶梯、扶手、栏杆干净，墙面两壁无明显污物，无小广告。发现 1 处不达标扣 0.5 分。满分 2 分。

以上共计 5 分。

#### (二) 类别二：沙滩、港池海面保洁作业标准

1. 清扫时间：夏季 7:00 前，冬季 7:30 前完成；保洁时间：每天 7:00—夏季 23:00，7:30—冬季 22:30。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清扫保洁作业，每 1000 平方米扣 0.5 分，不足 1000 平方米按 1000 平方米计算。满分 2 分。

2. 沙滩、港池海面上有生活垃圾的 1 袋扣 0.2 分。满分 2 分。

3. (1) 将保洁垃圾倒入绿化带内、果皮箱或垃圾桶内、大海中，每发现 1 次扣 0.5 分。(2) 每 1000 平方米内杂物(含果皮、纸屑、塑料袋(杯)、烟蒂、痰迹、餐纸、纸盒等) $\leq 8$  件，不达标扣 0.5 分。(3) 沙滩上有杂草(海藻) $\geq 5 \text{ m}^2$ 的，1 次扣 0.5 分。满分 2 分。

以上共计 6 分。

#### (三) 类别三：机械化清扫和洒水

1. 一、二级道路每天清扫次数不少于 3 次，即 4:30 至 9:00, 14:00 至 17:00, 19:00 至 23:00，三级道路和适宜机械化清扫的背街小巷每天清扫次数不少于 2 次，4:30 至 9:00, 14:00 至 17:00。

2. 路面整洁，见本色，无残留垃圾，无扬尘，路牙无泥沙。

3. 清扫车作业时必须开启洒水装置，控制扬尘。
4. 一级道路和步行商业街每周清洗路面 1 次。
5. 一、二级道路每天洒水次数不少于 3 次（雨天除外），即 6:00 至 10:00；三级道路每天洒水次数不少于 1 次。
6. 洒水车作业时必须开启警示信号，并控制适当的水压和车速，减少对路人的妨碍。
7. 洒水车在作业时，洒水的范围必须覆盖整个车道。
8. 清扫车和洒水车作业车速控制在 8 至 10 公里/小时。
9. 一、二级道路每天夜间冲刷次数不少于 1 次，22:00 至 6:00。
10. 一、二级道路每天机械捡拾次数不少于 3 次，8:00 至 12:00, 13:30 至 17:30。每发现 1 处不符合要求的，扣 0.5 分。满分 2 分。

以上共计 2 分。

#### （四）类别四：交通护栏清洗作业标准

1. 清洗时间：机械作业 5:00 至 11:00，14:00 至 18:00，人工作业 7:00 至 11:00，15:00 至 18:00。未按规定时间作业，每发现 1 次扣 0.5 分。 满分 2 分。
2. 交通护栏(含宣传牌、防撞警示桶、靠右警示桩、反光柱、人行横道警示桩、禁令标志)无污迹、见护栏本色等。发现 1 处不达标扣 0.2 分。满分 2 分

以上共计 4 分。

#### （五）类别五：设施设备作业标准

1. 垃圾桶(箱)、果皮箱、废物箱外体有污迹、积尘，箱体内外及周围 3 米内地面有抛撒、存留垃圾及污迹、鼠痕鼠迹， 发现 1 处扣 0.2 分。满分 2 分。
2. 道路隔离设施底部有杂物悬挂或明显尘土，发现 1 处扣 0.2 分。满分 2 分。

以上共计 4 分。

#### （六）类别六：公共厕所保洁作业标准

1. 保洁时间：固定公厕和移动公厕实行 16 小时(6:00 至 22:00)保洁制，7:00 前和 15:00 前各完成一遍清洗，其余时间巡回保洁。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清扫保洁作业，每座公厕扣 0.5 分。满分 2 分。
2. (1) 公厕内采光、照明和通风良好，无明显臭味，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离板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墙面光洁；地面无污物、污垢、积水，马赛克、瓷砖光洁；公厕外墙面整洁。(2) 蹲位整洁，大便槽两侧无粪便污物，槽内无积粪，洁净见底；小便槽(斗)无水锈、尿垢、垃圾，基本无臭；沟眼、管道保持畅通。(3) 公厕内照明灯具、洗手器具、镜子、挂衣钩、烘手器、冲水设备等完好，无积灰、污物。(4) 公厕外部环境整洁，无乱堆杂物，保洁工具应放置整齐。公厕四周 3—5 米范围内，无垃圾、粪便、污水等污物；并设有醒目标志牌，方便群众就厕。(5) 定时喷洒灭蚊蝇药物，有效控制蝇蛆孳生，每座公厕不得超过 5 个蚊蝇。(6) 公厕化粪池与出粪口应有盖板，无破损凹陷。(7) 定期清理化粪池，粪便不满溢，粪便密闭化运输。发现 1 处不达标扣 0.2 分。满分 4 分。

以上共计 6 分。

#### （七）类别七：垃圾收集清运作业标准

1. （1）城市（镇）主干道的垃圾每天收集 3 次，重点繁华地段的垃圾每天收集 4 次，次干道和小街巷的垃圾每天收集 2 次。（2）居民（村民）生活垃圾定时收集，每天不少于 2 次，无堆积、无漏收；单位生活垃圾收集按时，无积压，不腐烂发臭。废旧家俱设指定地点存放，专用车辆定期运输。（3）容器按规范标准设置，摆放整齐，无残缺、破损，垃圾收集容器加盖封闭，外体干净。设置点及周围 2—3 米内应整洁，无散落、存留垃圾和污水。（4）生活垃圾全部实行容器收集，单位、封闭式小区要实行分类收集，其他居民区要逐步实行分类收集。发现 1 处不达标扣 0.5 分。满分 4 分。

2. 容器内垃圾及时清除、无满溢和散落，并定时清洗箱体。人工装卸垃圾文明操作，扬尘、污染小。

3. 收集作业场地清理及时，车走地净，可移动式垃圾容器及时复位。垃圾直接送至指定的转运站或处置场，严禁在路边分选垃圾。

4. 地面（含桥梁、天桥、地道）清扫的垃圾及时收集和运输，无遗漏，无堆放在路边。发现 1 处不达标扣 0.5 分。满分 2 分。

以上共计 6 分。

#### （八）类别八：垃圾转运站（点）作业标准

1. 转运站设有防尘、除臭、防污染扩散及污水处置等设施。转运站内外场地整洁，无撒落垃圾，无堆积杂物，无污水。室内通风良好，无恶臭，墙壁、窗户无积尘、蛛网。站内设有规范标志牌，并公布站点名称、作业时间、投诉电话。

2. 进站垃圾当日转运，日产日清，站内无积存垃圾。装运容器加盖密封，无积垢，无吊挂垃圾，无撒漏。

3. 露天临时转运场垃圾堆放有序，配套有降尘措施，垃圾转运及时，场地保持清洁。

4. 垃圾收集站（点）经常喷洒消毒、除臭药物和投放除“四害”药物。“四害”密度达到以下标准：每站（点）苍蝇活体少于或等于 3 只；无老鼠活体或鼠迹出现；蟑螂活体少于或等于 2 只。

5. 场地设有专人管理，工具、物品置放有序整洁。发现 1 处不达标扣 0.5 分。 满分 4.5 分。

以上共计 4.5 分。

#### （九）类别九、垃圾运输车辆作业标准

1. 车容整洁，车况良好，车牌号码完整，车门喷印有单位名称、标志清晰，车体外部无污物、灰垢和夹带垃圾。

2. 垃圾实行密闭化运输，运输过程中无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无超重、超高运输，车辆清洗及时干净。

3. 按指定地点装卸垃圾，不得乱倒、乱卸垃圾。 每发现 1 处不达标扣 0.5 分。满分 4 分。

以上共计 4 分。

#### （十）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收运作业标准

1. 装卸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时，车辆不占道，不妨碍交通，注意避让行人、车辆。2. 确保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收运日产日清，员工必须按时收集、收运，不得长时间堆积、满溢，影响市容环境。每次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收集作业完成以后，将周边地面清扫干净，做到车走地净，无散落零散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3. 在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运输过程中无扬、撒、拖挂现象，按要求直接运往指定建筑垃圾及混合垃圾处理设施或存储点，不得中途随意乱倒、乱卸、乱抛建筑垃圾。发现 1 处不符合要求扣 0.5 分。 满分 1.5 分。

以上共计 1.5 分。

#### （十一）应急保障作业标准

1. 实行全天候 24 小时昼夜应急值班制度，并实行领导带班和夜间值班人员交接班制度，保证 15 分钟内响应，确保责任到人，工作到位。

2. 在遇到各种重大活动（包括国家、省、市大检查，两会，商业活动等）、重大节假日（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突发环境卫生事件、自然灾害或作业事故时，根据应急预案程序，开展优质、高效、快捷的环卫作业服务，保障城市和居民（镇村群众）正常活动，减少事件或事故造成的损失和危害，提高应对环卫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暴雨、台风过后，16 小时之内恢复城市市容市貌（镇容镇貌）。发现 1 次不符合要求扣 0.5 分。满分 1 分。

以上共计 1 分。

#### （十二）类别十、文明作业标准

1. 保洁人员配备统一的行业工作服，印有明显的单位标志，作业时衣着整洁，佩带反光安全标志，规范设置保障作业安全的警示标志。

2. 清扫保洁作业过程，保洁人员严格控制扬尘，减小作业污染。

3. 作业工具摆放整齐，保洁范围内有工具房的，作业工具必须存放在房内，严禁占道摆放。

4. 机械清扫保洁作业避开上下班交通拥挤路段，减少对道路交通的影响。

5. 车辆作业噪声符合国家和本市环境噪声标准。发现 1 次不符合要求扣 0.5 分。满分 2 分。

以上共计 2 分。

上述评分标准合计 100 分，日常与集中每天均按 100 分进行考评，每月考评分数计算方法：日常与集中分数分别累计÷考评次数。考评得分在 90 分以上（含 90）为达标，89.99 分以下为不达标。

#### 三、考评应用

1. 每月综合考核得分 90 分以上（含 90 分），月服务费足额拨付；每月综合考核得分 83—89.99 分，扣罚月服务费的 2%；每月综合考核得分 80—82.99 分，扣罚月服务费的 5%；74—79.99 分，扣罚月服务费的 10%；月考核综合得分 73.99 分及以下，扣罚月服务费的 20%。

2. 连续三个月或每年有五个月考核评分低于 73.99 分，启动退出机制，环卫一体化服务运营企业须无偿退出。

3. 区财政按月拨付环卫一体化服务经费到北海市银海区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北海市银海区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按照考核结果支付服务费用。

#### 四、其它

1. 自治区级及以上的环境卫生工作检查，发现问题每次扣罚承包方承包金 5000 元。
2. 市级综合环境卫生工作检查，发现问题每次扣罚承包方承包金 3000 元。
3. 北海市环卫职能部门检查，发现问题扣 1 分，扣罚承包方承包金 1000 元。
4. 被自治区级及以上新闻媒体曝光 1 次，查证属承包方责任的，扣罚承包金 15000 元；被市级主要新闻媒体曝光 1 次，查证属承包方责任的，扣罚承包金 3000 元。
5. 市领导指出问题，查证属承包方责任的，每件扣罚承包金 3000 元。
6. 市民投诉，查证属承包方责任的，视情节轻重，每次扣承包金 100-1000 元。

附件 3:

### (一) 主次干道保洁面积明细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名称 (起点、终点)	道路长度 (米)	红线宽 (米)	保洁面积 (m <sup>2</sup> )	保洁等级
1	广东南路	铁路桥至银滩中路	4652	60	279120	
2	四川南路	铁路桥至金海岸大道	2600	80	208000	一级
3	金海岸大道	上海南路至北海大道西延线	8388	50	419400	一级
4	新世纪大道	南珠大道至金海岸大道	7237	80	578960	一级
5	银滩大道	四川路至浙江路	400	40	16000	一级
6		浙江路至广东南路	2051	80	164080	一级
7		广东南路至迎宾大道	14500	70	1015000	一级
8	南珠大道	铁路桥至银滩大道	5780	80	462400	一级
9		银滩大道至海景大道	2358	50	117900	一级
10	上海南路	铁路桥至银滩中路	6310	60	378600	一级
11	长沙路	新世纪大道至浙江路	1360	40	54400	一级
		浙江路至银滩大道	620	35	21700	一级

12	江苏路	南京路至上海南路	2933	40	117320	一级
13	杭州路	上海南路至银滩大道延长线	2827	40	113080	一级
14	云南南路	铁路桥至金海岸大道	1450	50	72500	二级
		金海岸大道至银滩一号	1295	40	51800	二级
15	北海大道西延线	铁路桥至海景大道	1811	80	144880	二级
16	海景大道第三段	北海大道西延线至冠岭山庄	3312	40	132480	二级
17	北海市银滩东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金海岸大道(冯家江东岸-南珠大道、南海路-黄海路段)道路工程	金海岸大道与冯家江交叉口(包含路口)至金海岸大道与南珠大道交叉口(不包含路口)	1260	50	63000	二级
		金海岸大道与南海路交叉口(包含路口)至金海岸大道与黄海路家插口(包含路口)	3526	50	176300	二级
18	北海市海景大道南段(白虎头至大冠沙)道路工程之冯家江大桥	滨江路 K0+020 至冯家江大桥西引桥头 K0+668	648	40	25920	二级
		冯家江大桥西引桥桥头 K0+668 至冯家江大桥西引桥桥头 K1+318	650	30	19500	二级
		冯家江大桥西引桥桥头 K1+318 至海景大道 K1536	218	40	8720	二级
19	北海市银滩中区海绵城市建设与雨水治理一	银滩公园正门至情人岛	780	30	23400	二级

	期)-工程-滨江路(情人岛至银滩公园正门段)道路工程					
20	北海市银滩中区海绵城市建设与雨污水治理一期)-工程-滨江路(情人岛至银滩公园正门段)道路工程-景观工程	银滩公园正门至滨江路南桥头	700	15.00-30.00	18055	二级
21	北海银滩三号路西线工程	银滩四号路交三号路路口(不包含路口)至银滩四号路(侨港岔路口)	610	20	12200	二级
22	四川路与金海岸大道交叉口提升改造工程(右转车道)	银滩四号路至金海岸大道	160	9	1440	二级
23	西村港跨海大桥	海景大道跨西村港连接线上,西起西村港东侧银滩新城海景大道渤海路,向东跨越西村港,与林一路相交。			45942.217	二级
24	北海市湖北路(银滩大道至海景大道)工程-金海岸大道至海景大道段	湖北路与金海岸大道家插口(不含路口)至湖北路与海丝大道交叉口(不含路口)	561.797	40	22471.88	二级
		湖北路与海丝大道交叉口不含路口)至湖北路与海景大道交叉口(包含路口)	412.432	40	16497.28	二级
25	贵东路	四川南路至贵阳路	600	30	18000	二级
26	美景路	国际码头至滨江路	3100	40	124000	二级

27	湘潭路	新世纪大道路口至杭州路	1751	30	52530	二级
28	南京路	新世纪大道至仁爱路	1090	40	43600	二级
29	美景路	滨江路至冯家江大桥	1200	30	36000	二级
30	旧村东路	越亚路至杭州路口	300	20	6000	三级
31	杭州路至银滩大道(森林公安)	吾悦华府西路	680	20	13600	三级
32	规划路	领海郡杭州路口至越亚天赐良园路口	350	30	10500	三级
33	浙江路	上海路至检察院	150	35	5250	三级
34	西藏路	铁路道口至新世纪大道	760	40	30400	三级
35	海景大道第四段	冯家江大桥至大冠沙	4710	40	188400	三级
36	江苏路	贵阳路至四川南路	646	40	25840	三级
37	拉萨路	云南南路至四川南路	1306	24	31344	三级
38	贵阳路	拉萨路至烟墩塘北村口	930	40	37200	三级
39	金春路	海景大道至金海岸大道	958.4	25	23960	三级
40	浙江路	广东南路至上海南路	2100	40	84000	三级
41	万达路	广东路至湘潭路	493.2	30	14796	三级

42	南京路	银滩大道至金海岸大道	480	40	19200	三级
43	浙江路	广东路至断头路	310	35	10850	三级
44	天赐路	杭州路至越亚路口	380	20	7600	三级
45	锦华悦府侧路(中农开心市场)	新世纪至断头路	260	18	4680	三级
46	蓝波湾南侧道路(陈敬村)	侧路	500	20	10000	三级
		垂直支路	120	16	1920	三级
47	三婆庙道路	海景大道至三婆庙门口	540	9	4860	三级
48	江苏路	上海路至南珠大道	1000	35	35000	三级
49	银滩大道卫校路	银滩大道至卫校围墙	290	20	5800	三级
50	园博园北边路	南珠大道至大门	980	20	19600	三级
51	金域熙城侧路	银滩大道至金海岸大道	280	19	5320	三级
52	越亚路	广东路至天赐路口	420	20	8400	三级
53	冠岭路沿线	七小八中路	1000	20	20000	三级
54	银滩大道至金海岸大道	万泉城二期东路	410	20	8200	三级
55	规划路	金海岸大道至森海豪庭	680	30	20400	三级

56	美景路	金春路路口至云南路路口	900	35	31500	三级
57	海景大道	云南路口至碧桂园	1300	35	45500	三级
58	拉萨路	金海岸大道至铂悦湾北门	500	20	10000	三级
59	新世纪大道 延长线	金海岸大道至美景路	600	40	24000	三级
60	金海岸大道	上海路至滨江路	546	45	24570	三级
		南珠大道以西、以东	3300	45	148500	三级
61	皇冠假日酒店 西侧路	银滩中路至美景路	250	20	5000	三级
62	专家园至辰 茂酒店道路	美景路至银滩中路	490	20	9800	三级
63	南海路	金海岸大道至银滩大道	800	20	16000	三级
64	滨江路	银滩大道至金海岸大道	1000	20	20000	三级
65	天宝福地小 区西侧道路	新世纪大道至艺海苑小 区	400	10	4000	三级
66	北艺便民市 场东侧道路	新世纪大道至橄榄苑小 区	400	10	4000	三级
67	和兴园道路	广东南路至和兴园 D27 号	1100	8	8800	三级
68	银海区检察 院东侧道路	新世纪大道至和兴园 C5 栋	300	8	2400	三级
69	广东南路铁 路桥东侧道 路	广东南路铁路桥至运通 汽车检测公司	250	10	2500	三级

70	同和水岸小区北侧道路	广东南路至同和水岸小区东侧铺面	300	8	2400	三级
71	同和水岸小区南侧道路	广东南路至天健绿园小区	200	10	2000	三级
72	银城绿洲小区南侧道路	广东南路至银城绿洲小区东侧	350	20	7000	三级
73	恒宇路	江苏路至海岸华府小区	400	20	8000	三级
74	兴国路	广东南路至金域华府小区	500	20	10000	三级
75	桐洋家园小区东侧道路	江苏路至怡康春城小区	450	20	9000	三级
76	经四路	江苏路至市机关幼儿园	500	12	6000	三级
77	银海区一小正门道路	南京路至银海区一小正门	550	20	11000	三级
78	银海区地税局东侧道路	金海岸大道至银滩支线	500	20	10000	三级
79	旅游区银海交警大队南侧道路	四川南路至华侨中学正门	500	8	4000	三级
80	白金翰宫小区北侧道路	四川南路至宏瑞新城小区	500	16	8000	三级
81	明益花园小区西侧道路	新世纪大道至宏瑞新城小区	350	10	3500	三级
82	和兴三期道路	四川南路至丽都花园	550	14	7700	三级
83	四川南路铁路桥东侧道路	四川南路铁路桥至北海火车站铁路营业部	650	20	13000	三级
84	侨健新村小区、汇海雅居小区周边道	四川南路至市地税局东侧道路	1150	8	9200	三级

	路					
85	市地税局东侧道路	新世纪大道至汇景花园	300	10	3000	三级
86	贵海路	拉萨路至贵东路	300	20	6000	三级
87	贵州开发区周边道路	四川南路至云南南路	3000	20	60000	三级
88	尚城雅居 II 北侧道路	市粮贸小区北侧道路至宝来小区	500	10	5000	三级
89	市粮贸小区北侧道路	云南南路至宝来小区支5号电线杆	300	10	3000	三级
90	中邦花园北侧道路	云南南路铁路桥至碧雅苑别墅区	200	10	2000	三级
91	碧雅苑小区北侧道路	云南南路至鑫泰兰庭小区	500	20	10000	三级
92	赫尔馨居小区南侧道路	云南南路至春苗幼儿园	300	10	3000	三级
93	一品湾小区东侧道路	新世纪大道至怡丰花园小区	250	12	3000	三级
94	美景路	侨港港口路至金春路	2500	20	50000	三级
95	仁爱路	四川南路至南京路	850	16	13600	三级
96	和兴小学东侧道路	江苏路至和兴小学北侧道路	350	16	5600	三级
97	和兴小学南侧道路	湘潭路至和兴小学东侧道路	350	16	5600	三级
98	海泰小区南侧道路		1000	12	12000	三级

99	纬六路	经四路至底	200	12	2400	三级
100	碧海路(二号路)	银滩中路至上海路	2800	16	44800	三级
101	彰泰玫瑰郡南侧道路	广东南路至爱琴海景小区	450	6	2700	三级
102	银城绿洲东侧道路(湘潭路)	杭州路至赤江路	500	20	10000	三级
103	碧桂园北海印象东侧道路(湘潭路)	凉源水厂门口至兆信星悦湾	250	6	1500	三级
104	碧桂园北海印象南侧道路(岳阳路)	广东南路至吾悦广场	1000	30	30000	三级
105	凉源水厂南侧道路(岳阳路)	凉源水厂至吾悦广场	650	20	13000	三级
106	北海生生制药厂西侧道路(沙江路)	杭州路至银滩大道	880	20	17600	三级
107	北海生生制药厂东侧道路(怀化路)	杭州路至银海区六小东侧	650	20	13000	三级
108	银海区六小南侧道路(浏阳路)	北海生生制药厂西侧道路至北海生生制药厂东侧道路	250	20	5000	三级
109	吾悦广场西侧美食街(怀化路)	杭州路至吾悦广场南侧	650	20	13000	三级
110	吾悦广场南侧道路(赤江路)	吾悦广场美食街至长沙路	180	30	5400	三级
111	白金花园西侧道路(鲨鱼海路)	银滩大道至金海岸大道	500	20	10000	三级
112	北背岭地块一内部道路	银城绿洲南侧(横4纵1)	500	5	2500	三级
113	北背岭地块二内部道路	银滩大道北侧(横10纵11)	7000	5	35000	三级

11 4	北背岭地块 三内部道路	银滩大道南侧（横 10 纵 12）	9500	5	47500	三级
11 5	盛通港湾西 侧道路	银滩大道至空军小区	150	6	900	三级
11 6	圣景龙湾北 侧道路	广东路至爱情海景	200	4	800	三级
11 7	北背岭地块 三环形路及 支路	环形路（500 米）：奂家 小镇中环西路至中环东 路	1000	10	10000	三级
		支路 2 条（共 500 米）： 环形路至银滩大道				
11 8	西宁路	北起美景路，南至大犇 牛露营基地	500	6	3000	三级
11 9	拉萨路	兆信铂悦湾小区北门至 中邦花园入口	1325	20	26500	三级
12 0	旧大墩海路	北海大道与金海岸大道 交叉口往木材公司方向	526	4	2104	三级
12 1	无锡路	南京路至常州路	190	15	2850	三级
12 2	北京八中后 门道路		265	15	3975	三级
12 3	圣美阳光小 区南侧规划 路	南起银滩大道，北至圣 美阳光小区	100	20	2000	三级
12 4	岳阳路	广东南路到圣美阳光小 区北门	140	12	1680	三级
12 5	皇冠假日酒 店北侧路	西侧路至东侧路(规划 路)交叉口	212.498	18	3824.964	
合计			169251.82 5		6668520.341	

## (二) 村镇道路保洁面积明细

序号	道路名称	起止	道路长度 (m)	道路宽度 (m)	道路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保洁等级)
1	赤江村新区	上海路西边规划路	400	10	4000	三级
2	赤江村新区	新区内道路	3300	5	16500	每条巷长300m, 共11条巷, 总长3300m, 三级
3	赤江村新区	新区内道路	800	5	4000	每条巷长200m, 共4条巷, 总长800m, 三级
4	赤江村旧址	长沙路吾悦广场对面	900	4	3600	每条巷长300m, 共3条巷, 总长900m, 三级
5	赤江村旧址	长沙路吾悦广场对面	500	4	2000	三级
6	赤江村旧址	杭州路北面村内道路	1200	4	4800	每条巷长400m, 共3条巷, 总长1200m, 三级
7	赤江村旧址	杭州路南面村内道路	500	4	2000	三级
8	大江村	湘潭路东边水泥路入口	300	5	1500	三级
9	大江村	湘潭路东边水泥路泥路	400	4	1600	每条巷长200m, 共2条巷, 总长400m, 三级
10	大江村	湘潭路东边村内道路	800	4	3200	每条巷长200m, 共4条巷, 总长800m, 三级

11	大江村	湘潭路西边水泥路	300	4	1200	三级
12	大江村	湘潭路东边水泥路入口	600	4	2400	每条巷长200m, 共3条巷, 总长600m, 三级
13	沙江村回建区	浙江路南规划路	400	12	4800	三级
14	沙江村回建区	回建区内道路	2400	5	12000	每条巷长400m, 共6条巷, 总长2400m, 三级
15	沙江村回建区	回建区内道路	952	5	4760	每条巷长136m, 共7条巷, 总长952m, 三级
16	沙江村回建区	浙江路以北村内	800	4	3200	每条巷长200m, 共4条巷, 总长800m, 三级
17	马栏路	广东路东边入口规划路	350	8	2800	三级
18	马栏路	规划路南边泥路	200	6	1200	三级
19	马栏路	规划路南、北旁三期小区内道路	2100	4	8400	每条巷长150m, 共14条巷, 总长2100m, 三级
20	和兴园	广东路东边入口规划路	300	8	2400	三级
21	和兴园	小区内道路	1000	4	4000	每条巷长200m, 共5条巷, 总长1000m, 三级
22	和兴园	小区内道路	400	4	1600	每条巷长100m, 共4条巷, 总长400m, 三级

23	禾塘村	广东路入口至四川路	1000	8	8000	三级
24	禾塘村	新世纪大道入口站南路至四川路	1000	8	8000	三级
25	禾塘村	禾塘三期喜相逢后面	2200	4	8800	每条巷长200m, 共11条巷, 总长2200m, 三级
26	禾塘村	禾塘集资房	1400	4	5600	每条巷长100m, 共14条巷, 总长1400m, 三级
27	禾塘村	和兴示范小区	1400	4	5600	每条巷长200m, 共7条巷, 总长1400m, 三级
28	禾塘村	金葵 38 亩	800	4	3200	每条巷长200m, 共14条巷, 总长800m, 三级
29	禾塘村	禾塘路南	1600	4	6400	每条巷长200m, 共8条巷, 总长1600m, 三级
30	禾塘村	禾塘南北道路	4900	4	19600	每条巷长700m, 共7条巷, 总长4900m, 三级
31	禾塘村	禾塘东 (广东路入口)	600	4	2400	每条巷长150m, 共4条巷, 总长600m, 三级
32	禾塘村	禾塘村旧址	400	4	1600	每条巷长200m, 共2条巷, 总长400m, 三级
33	细垌村	新世纪大道北边入口	400	5	2000	三级

34	细垌村	新世纪大道北边入口年年丰旁	150	5	750	三级
35	细垌村	新世纪大道长沙路直上北面	400	4	1600	三级
36	细垌村	村内道路	1250	4	5000	每条巷长250m, 共5条巷, 总长1250m, 三级
37	细垌小区	小区内道路	1800	4	7200	每条巷长300m, 共6条巷, 总长1800m, 三级
38	细垌小区	小区内道路	600	4	2400	每条巷长150m, 共4条巷, 总长600m, 三级
39	能远花园	小区内道路	450	4	1800	每条巷长150m, 共3条巷, 总长450m, 三级
40	能远花园	小区内道路	200	4	800	每条巷长100m, 共2条巷, 总长200m, 三级
41	重庆路回建区	小区内道路	1250	4	5000	每条巷长250m, 共5条巷, 总长1250m, 三级
42	重庆路回建区	小区内道路	300	4	1200	三级
43	和平小区周边道路	四川路至鑫源府	400	8	3200	三级
44	庆龄幼儿园周边道路	江苏路至鑫源府	300	16	4800	三级
45	留京花园小区内道路	留京花园小区内	1000	4	4000	三级

46	留京花园小区内道路	留京花园小区内	300	10	3000	三级
47	经协小区内道路	经协小区内	300	10	3000	三级
48	经协小区内道路	经协小区内	400	4	1600	三级
49	经协小区内道路	经协小区内	500	3	1500	三级
50	京信花园小区内道路	京信花园小区内	500	4	2000	三级
51	金海苑小区内道路	金海苑小区内	500	4	2000	三级
52	现代花园小区内道路	现代花园小区内	350	4	1400	三级
53	小老虎村回建区内道路	小老虎村回建区内	200	4	800	三级
54	御海澜庭与正天花园中间路	御海澜庭与正天花园中间路	500	4	2000	三级
55	银滩大道旧货市场侧面	银滩大道二手旧货市场侧面与现代花园中间	1000	6	6000	三级
56	银滩大道北海南岸路	银滩大道至北海南岸金海岸大道	1000	6	6000	三级
57	新世纪大道人防办侧路	新世纪大道人防办至金鼎花园中间	500	8	4000	三级
58	金海岸大道老伙计侧路	金海岸大道老伙计侧路至海军家属区后门	150	6	900	三级

59	中邦花园南侧道路	云南路至碧雅苑小区	350	10	3500	三级
60	中邦花园北侧道路	左岸雅居至碧雅苑别墅区	150	10	1500	三级
61	中邦花园内的小巷	中邦花园小巷	1050	6	6300	三级
62	怡丰花园西侧道路	怡丰花园八合院至西藏路口	200	10	2000	三级
63	怡丰花园东侧道路	怡丰花园八合院至新世纪大道路口	200	10	2000	三级
64	怡丰花园内的小巷	怡丰花园小巷	500	6	3000	三级
65	海蓝花园北侧道路	海蓝花园至云南路	250	10	2500	三级
66	北京八中北海实验学校规划二路	北京八中北海实验学校至金海岸大道	550	20	11000	三级
67	银海区第七小学规划二路	银海区第七小学至北海大道	550	20	11000	三级
68	大墩海社区北侧道路—南侧道路	美景路至大墩海市场北路	1100	15	16500	三级
69	大墩海市场北侧道路	大墩海市场至银海区七小门前道路	1000	6	6000	三级
70	大墩海回建东区内道路	回建东区内部道路(6纵11横)	6300	7	44100	三级
71	大墩海回建西内道路	回建西区内部道路(2纵9横)	2700	7	18900	三级

72	周边小路	白金东路至银新中二路	1500	4	6000	三级
73	龙潭路	劳祥远小卖部至南珠大道梁新小卖部	500	5.5	2750	三级
74	桂电至龙潭路口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梁业小卖部至江边村祥泰检测公司龙潭路	850	4.5	3825	三级
75	江边村村祖至龙潭路口	江边村村祖至龙潭路口	600	4	2400	三级
76	梁芬家至植物园	江边村梁芬家至北海市第一植物园	350	2.5	875	三级
77	木薯地泥路	王斌住处至潘润建	250	6	1500	三级
78	健龙宾馆至龙潭路口	健龙宾馆至龙潭路口	650	4.5	2925	三级
79	梁均荣至黄枝华	梁均荣住处至黄枝华住处	250	3	750	三级
80	梁坤维至江边村木薯地	梁坤维住处至江边村木薯地	200	3	600	三级
81	梁均荣小卖部至黄枝华住处	梁均荣小卖部至黄枝华住处	200	4	800	三级
82	潘润锋至王贵住处	潘润锋至王贵住处	150	3.5	525	三级
83	南珠大道健龙宾馆至桂电学校	南珠大道健龙宾馆至桂电学校	350	5	1750	三级
84	金海岸大道古城岭张团英至银滩大道小曲湾煲仔弟(梁文)	金海岸大道古城岭张团英至银滩大道小曲湾煲仔弟(梁文)	1700	4.5	7650	三级

85	林好兴至张愈坤	林好兴住处至张愈坤住处	250	3	750	三级
86	唐文快至林好兴	唐文快住处至林好兴住处	200	3	600	三级
87	陈芬上至唐文道	陈芬上住处至唐文道住处	350	3	1050	三级
88	唐国友至王世明	唐国友住处至王世明住处	500	4	2000	三级
89	唐六至唐文钦	唐六住处至唐文钦住处	100	3.5	350	三级
90	林炳强至张世英旧屋（泥路）	林炳强住处至张世英旧屋（泥路）	200	3	600	三级
91	梁文饭店至梁子贤住处	梁文（煲仔弟）饭店至梁子贤住处	250	4	1000	三级
92	林宽至张世英	林宽住处至张世英住处	400	3	1200	三级
93	林炳才至南珠广场	林炳才住处至南珠广场	300	4	1200	三级
94	王发至梁义	王发住处至梁义住处	150	2.5	375	三级
95	黄枝全至林燕住处	黄枝全至林燕住处	250	3.5	875	三级
96	黄枝福至黄茂源住处	黄枝福至黄茂源住处	200	3	600	三级
97	陈自种房屋至林广盛房屋	陈自种房屋至林广盛房屋	120	3.5	420	三级

98	林德斌至劳贵修平房	林德斌至劳贵修平房	200	3	600	三级
99	林广发房屋至林广强房屋段	林广发房屋至林广强房屋段	150	3	450	三级
100	林德龙至社王公	林德龙住处至社王公	200	3	600	三级
101	林德龙至李绍青	林德龙住处至李绍青住处	100	3	300	三级
102	张冠剑房屋至林广伟虾塘段	张冠剑房屋至林广伟虾塘段	200	3.5	700	三级
103	林炳锋房屋至唐秀房屋	林炳锋房屋至唐秀房屋	120	3	360	三级
104	和园大排档至林炳华房屋	和园大排档至林炳华房屋	150	3	450	三级
105	林炳升房屋至李绍华虾塘处	林炳升房屋至李绍华虾塘处	150	3	450	三级
106	陈凤兴房屋至陈自伟房屋段	陈凤兴房屋至陈自伟房屋段	200	3.5	700	三级
107	黄钦荣至梁记小卖部段	黄钦荣至梁记小卖部段	350	3.5	1225	三级
108	梁自安房屋至沙坑路	梁自安房屋至沙坑路	200	3.5	700	三级
109	梁自开房屋至南珠大道段	梁自开房屋至南珠大道段	200	3	600	三级
110	梁坤福房屋至梁自强房屋段	梁坤福房屋至梁自强房屋段	150	3	450	三级

111	梁育铭房子至外来户段	梁育铭房子至外来户段	100	3	300	三级
112	林炳锋至陈文兴房屋路段	林炳锋房屋至陈文兴房屋路段	200	3	600	三级
113	张愈雄房屋至林广荣房屋	张愈雄房屋至林广荣房屋	200	3	600	三级
114	小湾江垃圾场至梁自斌虾塘段	小湾江垃圾场至梁自斌虾塘段	200	3.5	700	三级
115	水井路口至稔塘村交界	水井路口至稔塘村交界	350	2.5	875	三级
116	林广鸿房屋至林广立房屋	林广鸿房屋至林广立房屋	600	3	1800	三级
117	红湾村环村路	红湾村环村路	1500	4.5	6750	三级
118	红湾村小区内道路	红湾村小区内道路	2000	4	8000	三级
119	南万村东一巷	南万村东一巷	100	5	500	三级
120	南万村东二巷	南万村东二巷	100	5	500	三级
121	南万村东三巷	南万村东三巷	100	5	500	三级
122	南万村东四巷	南万村东四巷	100	5	500	三级
123	南万村东五巷	南万村东五巷	100	5	500	三级
124	南万社区(办公室)至海景大道	南万社区(办公室)至海景大道路口	150	5	750	三级

	路口					
125	南万社区旧村委大榕树底公共场所	南万社区旧村委大榕树底公共场所	15	20	300	三级
126	南万社区旧村委（东北侧面）公共场所	南万社区旧村委（东北侧面）公共场所	20	20	400	三级
127	武帝庙戏台面前公共场所	武帝庙戏台面前公共场所	15	8	120	三级
128	南万村西路48号和49号中间小巷	南万村西路48号和49号中间小巷	20	3	60	三级
129	南万村东六巷3号和东六巷9号中间小巷	南万村东六巷3号和东六巷9号中间小巷	10	8	80	三级
130	南万村东六巷19号侧面小巷	南万村东六巷19号侧面小巷	100	2.5	250	三级
131	南万村西路9号至西路3号小巷	南万村西路9号至西路3号小巷	100	3	300	三级
132	海景大道路口至南万西路68号小巷	海景大道路口至南万西路68号小巷	120	3	360	三级
131	银新东一路	银新东二路至一区规划路	560	5	2800	三级

132	银新东二路	上海路至银滩大道	180	7	1260	三级
133	银新东三路	上海路至银滩大道	280	8	2240	三级
134	银新东四路	一区6苑c4型61号至二区8苑b2g型10号	200	5	1000	三级
135	银新东五路	银新环卫路至银新东五路尽头	300	30	9000	三级
136	银新东六路	银新环形路至银新东三路	320	6	1920	三级
137	银新东七路	银新环形路至上海路	270	5	1350	三级
138	回建区一区2苑	银新东四路与银新东六路交汇处至银新东二路	60	4	240	三级
139	胥家小镇主步行街	胥家小镇入口至海兴荣市场	600	22	13200	三级
140	回建区四区三苑	C2型35号至C2型52号	150	7	1050	三级
141	回建区四区三苑	C2型17号至C2型34号	150	7	1050	三级
142	回建区四区三苑	B2型1号至B2型16号	130	8	1040	三级
143	回建区四区二苑	C1型51号至C1型67号	150	7	1050	三级
144	回建区四区二苑	C2型35号至C2型50号	135	7	945	三级

145	回建区四区 二苑	C2型17号至C2型 34号	160	7	1120	三级
146	回建区四区 五苑	C2型5号至C1型 10号	55	7	385	三级
147	回建区四区 十五苑	C2型13号至C2型 22号	100	7	700	三级
148	回建区四区 十五苑	B2型23号至B2型 28号	60	8	480	三级
149	回建区三区 九苑	C2型37号至C2型 50号	120	7	840	三级
150	回建区三区 九苑	C1型1号至C2型 15号	110	7	770	三级
151	回建区三区 七苑	C1型25号至C1型 11号	110	7	770	三级
152	回建区三区 七苑	A1型1号至A1型4 号	60	6	360	三级
153	回建区三区 八苑	C2型50号至C1型 39号	100	7	700	三级
154	回建区三区 八苑	C1型1号至C1型 15号	110	7	770	三级
155	回建区三区 八苑	C2型37号至C2型 48号	100	7	700	三级
156	回建区三区 八苑	A1型1号至A1型9 号	80	6	480	三级
157	回建区三区 六苑	B1型10号至B1型 33号	190	8	1520	三级

158	回建区三区 六苑	C1型14号至C1型 20号	60	7	420	三级
159	回建区三区 五苑	B1型33号至A1型 4号	150	8	1200	三级
160	回建区三区 四苑	C2型32号至C2型 39号	70	7	490	三级
161	回建区三区 四苑	C1型1号至C1型 10号	80	7	560	三级
162	回建区三区 四苑	C1型14号至C1型 23号	80	7	560	三级
163	回建区四区 三苑	四区三苑C2型60 号至四区二苑C2型 22号	200	7	1400	三级
164	回建区四区 三苑	四区三苑C2型66 号至四区二苑C2型 28号	200	7	1400	三级
165	回建区三区 五苑	A1型14号(后)至 A1型33号(后)	200	6	1200	三级
166	回建区四区 二苑	A1型1号(后)至 A1型15号(后)	150	6	900	三级
167	回建区四区 四苑	A1型1号(后)至 A1型12号(后)	120	6	720	三级
168	回建区四区 十四苑	A1型1号(后)至 A1型17号(后)	170	6	1020	三级
169	银新西三路	原明基市场至约哈 斯酒店	200	8	1600	三级
170	回建区四区 九苑	C1型36号至C2型 37号	180	7	1260	三级

171	回建区四区十一苑	四区十一苑 C2 型 7 号至四区十苑 C2 型 13 号	130	7	910	三级
172	回建区四区十三苑	四区十三苑 C2 型 7 号至四区十二苑 C2 型 13 号	130	7	910	三级
173	回建区四区 2 苑	银新西二路至银新中二路	150	4	600	三级
174	回建区四区 3 苑	银新西二路至银新中二路	140	4	560	三级
175	白金东路	金海岸大道白金花园旁至拱北路	100	7	700	三级
176	银新环形路	银新东六路至金树宾馆	1100	10	11000	三级
177	银新拱北路	银新环形西路尽头至银新东五路西	770	7	5390	三级
178	银新东七路	银海区二幼入口至拱北路	330	8	2640	三级
179	银新中一路	奘家小镇入口至海欣荣市场	470	6	2820	三级
180	银新中二路	银新西一路至文卫路	725	5	3625	三级
181	银新中三路	银新西二路至五花海客栈	382	4	1528	三级
182	银新中四路	澜时忆客栈至紫金花广场	210	6	1260	三级
183	银新中五路	杜家宾馆至圆通速递	380	7	2660	三级
184	银新中六路	银新环形路至白金东路	435	6	2610	三级

185	银新西一路	丽景商务酒店至银新中三路	200	5	1000	三级
186	银新西二路	咸田幼儿园至金海岸大道	235	7	1645	三级
187	文卫路	上海路至银新环路	200	10	2000	三级
188	周边小路	白金东路至银新中二路	1500	4	6000	三级
合计					547438	

### (三) 银海区绿地景观工程保洁面积

序号	道路名称	起止	绿化面积 (m <sup>2</sup> )	广场铺装 (m <sup>2</sup> )	总面积 (m <sup>2</sup> )	备注(保洁等级)
1	银滩大道交上海路西南角街头绿地景观工程	银滩大道交上海路西南角	3281.5	1688.81	4970.31	三级
2	北海恒大御景半岛被地块红线外园林工程	金海岸大道以南、新世纪大道以西	19208	6126	25334	三级
3	北海市银滩西区滨江绿道	金春路至港口路			30909.3	三级
		港口路至侨港出海口			21923.6	三级
		新世纪大道至金春路			32181.8	三级
		美景路交北海大道往东 40 米至 K0+397.683			14307.3	三级
		K0+397.683 至新世纪大道			46750	三级
	合计				176,376.31	

#### （四）银海区退红线公共区域保洁面积

序号	道路名称	起止	长度 (m)	退红线范围宽 (m)	退红线范围面积 (m <sup>2</sup> )	备注(保洁等级)
1	广东路	铁路桥—新世纪大道路口	1000	15	15000	三级
		新世纪大道路口—银滩中路	3652	4	14608	三级
2	新世纪大道	上海路口—金海岸大道路口	6837	16	109392	三级
3	四川路	铁路桥—新世纪大道路口	1000	10	10000	三级
		新世纪大道路口—银滩大桥	2376.6	36	85557.6	三级
4	云南路	铁路桥至金海岸大道	1444.4	20	28888	三级
5	上海路	新世纪大道至银滩中路	2911.3	4	11645.2	三级
6	银滩支线	四川路至浙江路	400	10	4000	三级
		浙江路至广东南路	2051	10	20510	三级
7	金海岸大道	新世纪大道至上海路	5950	8	47600	三级
8	美景路	国际码头至银滩中路	1427	4	5708	三级
9	银滩中路	国际码头至银滩正门	2206	4	8824	三级
10	南珠大道	铁路桥至银滩大道	5780	4	23120	三级
		银滩大道至海景大道	2358	4	9432	三级
11	南京路	新世纪大道至仁爱路	1090	10	10900	三级
12	杭州路	广东南路至银滩大道	750	10	7500	三级
13	浙江路	贵阳路至四川路	646	15	9690	三级
14	贵阳路	拉萨路至金海岸大道	2244.4	10	22444	三级
合计					444,818.80	

(五) 海滩保洁区域明细表

序号	保洁区域	长度 (m)	平均保洁宽度 (m)	保洁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保洁等级)
1	大墩海沙滩	837	20	16740	一级
2	银滩一号 (恒大帝景排水渠至金春路口)	1800	50	90000	一级
3	罗马广场西面沙滩	600	50	30000	一级
4	银滩东门生态停车场至冯家江吊桥	1500	50	75000	一级
5	侨港海滩 (金春路口至内港出海口)	1400	100	140000	一级
6	三婆庙海滩	300	100	30000	一级
7	天隆三千海海滩	1600	100	160000	一级
8	恒大帝景海滩	678	100	67800	一级
9	南漓三婆庙海堤	150	15	2250	一级
10	恒大帝景排水渠	254	80	20320	一级
11	银滩老吊桥周边	150	18	2700	一级
12	西村港大桥与金海湾红树林交汇海湾处	320	30	9600	一级
合计				644410	

(六) 港池保洁区域明细表

序号	名称	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保洁等级)
1	东港港池、电建渔港	485200	一级

### (七) 银海区镇区、村委社区保洁面积

序号	名称	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保洁等级)
1	侨港镇	236000	一级
2	和平村委	343800	三级 (包括大敲村、小敲村、梁屋村、江尾村、江尾旧村、烟墩塘村)
3	咸田村委	23000	三级 (包括咸田村, 高沙龙, 东边村, 西边村, 鲨鱼湾村)
合计		602800	

### (八) 北海高新区保洁道路面积明细表

序号	道路名称	起止点		道路长度 (m)	红线宽度 (m)	道路总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保洁等级)
		起点	终点				
1	创智路	四川路	贵阳路	635	20	12700	三级
2	创新路	浙江路	金海岸大道	400	20	8000	三级
3	创源路	四川路	创新路	280	15	4200	三级
4	新园东路	贵阳路	新园路	115	20	2300	三级
5	新园西路	云南路	新园路	165	20	3300	三级
6	新园北路	江苏路	新园路	235	20	4700	三级
7	新园路 (北侧)	新园东路	新园西路	500	20	10000	三级
8	西园路	云南路	新世纪大道	320	20	6400	三级
9	富园路	金海岸大道	西园路	390	20	7800	三级
10	浙江路	四川路	贵阳路	625	40	25000	三级
11	贵阳路	金海岸大道	规划路	490	40	19600	三级
12	贵阳路 (海警局一侧)	规划路	江苏路	440	20	8800	三级
13	江苏路	贵阳路	云南路	660	20	13200	三级
合计				5255	295	126000	

### (九) 银海区口袋公园面积明细

序号	改造工程项目	地址	公园保洁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保洁等级)
1	海兴社区小公园(口袋公园)	银海区海兴社区党建广场(南京路西)	3175.7	一级
2	彰泰海棠湾小公园(口袋公园)	银海区彰泰碧海银滩西南 50 米(海景大道南)	459.3	一级
3	森海豪庭小公园(口袋公园)	银海区银滩中路与美景路交界	11140.26	一级
4	珍珠城小广场(口袋公园)	银海区源隆珍珠(云南路店) 云南路 285 号	290.22	一级
5	北背岭村小公园(口袋公园)	银海区银滩大道与江埠路交界 (往江埠路进约 50 米右边)	1357.75	一级
6	江苏路交湘潭路口 袋公园		13004	一级
7	广东路交银滩大道 口袋公园		9764	一级
8	海兴社区党建广场 小公园	南京路以东, 桐洋家园处	5000	一级
9	曲靖路口袋公园		3370	一级
10	宁波路口袋公园		1044	一级
11	杭州路口袋公园		10846	一级
12	南京路口袋公园		1716	一级
	合计		61167.23	

